

在分税制下要注意解决地、县财政“吃饭”难的矛盾



○ 胡 儿

当前,地、县财政由于收入增长缓慢,支出刚性增长,特别是工资改革的出台加剧了地县两级财政收支矛盾,尤其是贫困地区,工改前财政保吃饭都很困难,工改后支付工资的资金缺口更大。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?笔者认为要从以下几个方面采取措施:

1. 要倒算帐来保“吃饭”。地县财政部门要认真迅速地进行调查研究,搞好各种测算,先算支出帐,后算收入帐。今年的支出要算到系统、算到部门、算到单位、算到基层财政所,弄清哪些支出是财政必保的。一看哪些支出该由财政拿、拿多少,哪些支出该由单位负担、负担多少;二看哪些支出是基本工资,财政必须解决的,哪些是可以逐步解决的或财政当前无力解决的;三看哪些是单位擅自提高标准多发的或违反财经纪律发的。这就是吃饭问题要反弹琵琶倒算帐,把各种支出倒在桌面上细细地清一遍、算一遍。通过算支出帐,明确今年各方面总的支出口子有多大,财政支出是多少。今年的收入帐要预算内外一起算。在收入上要将今年可以实现的本级收入一笔一笔地列出来,通过算收入帐,明确今年可以实现的收入是多少,用于保吃饭的有多少。

2. 要下决心压缩支出保“吃饭”。为了保住“吃饭”,地、县必须下决心,做艰苦细致的工作,明确压支保“吃饭”的目标。压什么?笔者认为,首先是要压非生产性建设项目,其次是要压生产性项目、建设项目、发展项目,再次是要压经

费支出中的公用部分。要在算细帐的情况下,把压支出和保支出的目标分别落实到各个单位,落实到人。

3. 要采取硬措施抓收入,保“吃饭”。地、县财政要建立和完善抓收入制度,即建立抓收入责任制度,收入均衡入库制度,企业货款回笼分流制度和收入监管制度。除了以上的四个制度外,还必须明确这么几个问题:第一要明确今年本级收入有多少,哪些收入今年是可以增加的,增加多少;哪些收入是可以减少的,减少多少。将能增加的收入目标落实到单位、落实到人。第二,加强收入的征管。通过调查摸底,看哪些地方、哪些单位、哪些环节有收入,哪些方面征管难度大,不要出现征管空档。要弄清有多少收入是因征管不力而抓不上来的,进一步制定抓收入的措施,强化征管,采取法律的、经济的、行政的等多种手段把该收的钱收上来,把该管的钱管住。

4. 要着眼于眼前,发展短平快项目保“吃饭”。为了保住今年的“吃饭”问题,不能不重视发展当年能够增收的项目,这是保住“吃饭”的最现实的办法。因此要大力支持近期能增加收入的项目。在发展项目上一定处理好“吃饭”与建设的关系。建设与发展的资金要从多方面下功夫,要学会吸引银行资金、世行贷款、外资、私人资金和社会资金来发展自己、建设自己、壮大自己。